

抄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

地址：110207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

聯絡方式：(承辦人)黃雅勝

(聯絡電話)02-87897722

(傳真)02-87897714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9日

發文字號：工程管字第111030041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全民監督公共工程」110年度執行績效考核結果資料乙份及110年度執行績效優良獎狀(含框)，請貴機關依「全民監督公共工程管制考核作業要點」第9點規定獎勵有功人員，請查照。

說明：依「全民監督公共工程管制考核作業要點」及其「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執行情形考核原則」規定辦理。

正本：經濟部、內政部、交通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臺中市政府、高雄市政府、桃園市政府、臺北市政府、新竹縣政府、宜蘭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內政部營建署下水道工程處北區分處、內政部營建署下水道工程處南區分處、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臺中市養護工程處、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副本：

110年度「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執行績效考核 結果表

一、優良主辦機關統計表(共7案，計6個主辦機關)

機關名稱	推薦件數
內政部(營建署下水道工程處北區分處)	1甲
內政部(營建署下水道工程處南區分處)	1甲
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	1優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1優
臺中市政府(養護工程處)	1優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1優1甲
合計	7(4優3甲)

二、優良主管機關統計表(優等8個，甲等5個，計13個主管機關)

中央部會			地方政府		
主管機關	優等	甲等	主管機關	優等	甲等
經濟部	✓		臺南市政府	✓	
內政部	✓		新北市政府	✓	
交通部	✓		臺中市政府	✓	
農委會		✓	高雄市政府	✓	
			桃園市政府	✓	
			臺北市政府		✓
			新竹縣政府		✓
			宜蘭縣政府		✓
			嘉義縣政府		✓
總計	3	1	總計	5	4

三、優良通報民眾統計表(共8案，計8位通報人)

所在地區	受推薦人數
新北市	2
桃園市	1
苗栗縣	1
臺中市	1
臺南市	1
高雄市	1
屏東縣	1
合計	8